

龙岩市财政局 文件 龙岩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龙财社指〔2021〕3号

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下达 2021 年卫生健康转移支付 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卫健局，市直有关卫生健康单位：

为加快支出进度，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第二批卫生健康转移支付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社指〔2020〕124 号）等文件精神，现下达 2021 年卫生健康项目资金预算指标_____万元，用于基本公共卫生、疾病应急救助、重大传染病防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卫生健康科研人才培养、中医药传承与发展等项目（具体项目、金额和支出科目见附件）。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共卫生服务、疾病应急救助、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卫生健康科研人才培养、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补助资金收入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专移支付收入”科目；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收入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卫生健康”科目。

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疾病应急救助、公立医院改革、卫生健康科研人才培训、中医药传承和发展项目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标识“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

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入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疾病应急救助、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项目转移支付绩效目标待省级正式下达我市绩效目标后下达。

四、闽财社指〔2020〕99号中计划生育补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转补助项目绩效目标随同本文件共同下达。

请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并按规定加强绩效管理，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项目资金中涉及政府采购的，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程序执行。

附件：1. 2021年卫生健康专项资金转移支付补助资金分配表

2.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龙岩市财政局

2021年1月20日印发

2021年卫生健康专项资金转移支付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合计	新罗区	永定区	长汀县	上杭县	武平县	连城县	漳平市	市本级	备注
合计	7596.5	593	643.3	683.66	627.52	667.82	517.82	565.78	3297.6	
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604	205.8	213.1	222.16	206.92	204.22	129.32	127.58	1294.9	列2100408科目
(一) 疾病预防控制	410	66	33	27	38	52	37	56	101	重点地方病防治、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省级重点疾病监测、重大疾病预防等(市疾控中心85万元、市第一医院2万元、市第二医院2万元、市皮防院12万元)
(二) 妇幼健康	1421	107	156	167	144	131	81	60	575	产前筛查诊断、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地中海贫血防控、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计生避孕节育技术、计生避孕药具、新生儿疾病筛查、妇幼三网监测等(市第一医院570万元、市妇幼保健院5万元)
(三)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117	3	3	3	3	3	3	3	96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食品安全标准、营养计划、食物消费量调查, 食品放射性污染监测等(市卫健委2万元、市疾控中心85万元、市第一医院5万元、市二院4万元)
(四) 卫生监督	10								10	卫生监督执法、许可、案件查处、抽检等(市卫健委3万元、市卫生监督所7万元)
(五) 职业病防治	551	20.8	12.1	11.66	12.92	9.22	8.32	8.58	467.4	重点职业病监测和危害因素调查、尘肺病防治等(市卫生监督所18.5万元、市疾控中心32.9万元、市卫健委416万元)
(六) 健康素养促进与控烟履约	9			4.5					4.5	健康促进区县和医院创建、戒烟门诊、居民健康素养和烟草流行监测、健康科普健康传播等(市疾控中心4.5万元)
(七) 医疗服务价格和成本监测	63	9	9	9	9	9			18	全国医疗服务价格和成本监测试点补助(市第一医院9万元、市第三医院9万元)

2021年卫生健康专项资金转移支付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新罗区	永定区	长汀县	上杭县	武平县	连城	漳平市	市本级	备注
(八) 人口监测	23								23	人口监测和家庭动态调查及培训(市卫健委23万元)
二、疾病应急救助	32								32	列2101302科目(市财政局32万元)
三、重大传染病防控	1640	231.8	163.2	169.5	150.1	189.6	122.1	179	434.7	列2100409科目
(一) 扩大国家免疫规划	217	36.9	32.8	31.3	34	26.9	26.9	26.8	1.4	市疾控中心1.4万元
(二) 艾滋病防控	568	94.5	38.9	51.7	44.9	34.6	30.9	38.6	233.9	
1. 咨询检测干预等	224	23.5	19.9	17.7	21.9	17.6	15.9	18.6	88.9	市疾控中心70.5万元、市二院12万元、市三院6.4万元
2. 母婴阻断等(艾梅乙)	210	71	19	34	23	17	15	20	11	市妇幼保健院8万元、市疾控中心3万元
3. 血液安全	134								134	市中心血站134万元
(三) 结核病防治	121	24.9	13.6	18.7	14	13.5	9.7	9.7	16.9	市疾控中心13万元、市二院3.9万元
(四) 精神卫生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	734	75.5	77.9	67.8	57.2	114.6	54.6	103.9	182.5	
(1) 精神疾病防治	55	5.6	3.5	5.7	3.6	11	3.8	2.3	19.5	市第三医院19.5万元
(2) 社会心理服务	400	53	48	50	48	46	46	46	63	市第三医院46万元、市卫健委11万元、闽西职业技术学院2万元、龙岩一中锦山学校2万元、龙岩市松涛小学2万。
(3) 慢性病防控	76	10.4	11.2	8.8	5.6	5.6	4.8	25.6	4	市疾控中心4万元
(4) 心血管病筛查干预	82					52		30		

2021年卫生健康专项资金转移支付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新罗区	永定区	长汀县	上杭县	武平县	连城县	漳平市	市本级	备注
(5) 肿瘤防治	13	6.5	6.5							
(6) 口腔疾病综合干预	12		8.7	3.3						
(7) 脑卒中筛查干预	96								96	市第一医院96
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	2342	75	252	252	252	252	252	252	755	列2100299科目。详见附表1
五、卫生健康科研人才培养	860	65.4	0	0	0	0	14.4	7.2	773	列2109999科目。
(一)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800	27	0	0	0	0	0	0	773	
临床、口腔类别	800	27							773	市第一医院558.8万元、市二院214.2万元
(二)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	60	38.4	0	0	0	0	14.4	7.2	0	
临床类别	60	38.4					14.4	7.2		
六、中医药传承与发展	118.5	15	15	40	18.5	22	0	0	8	列2100699科目
(一) 中医药人才培养	40			25		7			8	人才培养及平台建设等（市中医院8万元）
(二) 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	75	15	15	15	15	15				中医馆建设及康复能力提升等
(三) 中医药宣传和文	3.5				3.5					中医药文化宣传等

附表1

2021年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分配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本次预拨（万元）
1	龙岩市第一医院	200
2	龙岩市第二医院	200
3	龙岩市第三医院	250
4	龙岩市中医院	105
	合计	755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市级财政部门		龙岩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龙岩市卫健委					
县级财政部门		各县（市、区）财政局		县级财政部门			各县（市、区）财政局					
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5367万元（含本次下达2604万元及闽财社指〔2020〕99号12763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367万元（含本次下达2604万元及闽财社指〔2020〕99号12763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12类原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开展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龙岩	新罗区	永定区	长汀县	上杭县	武平县	连城县	漳平市	市本级
数量指标		指标1：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指标2：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指标3：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指标4：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9.32万人	52052	26533	26983	21796	29503	17886	18447		
		指标5：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6.11万人	16397	8396	8522	6939	9335	5653	5858		
		指标6：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65%	≥65%	≥65%	≥65%	≥65%	≥65%	≥65%	≥65%	≥65%	
		指标7：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65%	≥65%	≥65%	≥65%	≥65%	≥65%	≥65%	≥65%	≥65%	
		指标8：地方病监测完成率	≥95%	≥95%	≥95%	≥95%	≥95%	≥95%	≥95%	≥95%	≥95%	
		指标9：职业健康核心指标检测区县覆盖率	≥92%	≥92%	≥92%	≥92%	≥92%	≥92%	≥92%	≥92%	≥92%	

[illegible]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illegible]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市级财政部门		龙岩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龙岩市卫健委						
县级财政部门		各县（市、区）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各县（市、区）卫健局						
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640										
	其中：财政拨款		164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 2. 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全省艾滋病疫情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3. 开展重大慢性病早期筛查干预项目，落实慢性病及其相关危险因素监测。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龙岩	新罗区	永定区	长汀县	上杭县	武平县	连城县	漳平市	市本级	
			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任务完成率	≥95%	≥95%	≥95%	≥95%	≥95%	≥95%	≥95%	≥95%	≥95%	
			艾滋病血液样本核酸检测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发现并治疗管理肺结核患者任务完成率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的密切接触者筛查率	≥95%	≥95%	≥95%	≥95%	≥95%	≥95%	≥95%	≥95%	≥95%	

[illegible]

绩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保障水平	人员经费得到保障	人员经费得到保障	人员经费得到保障	人员经费得到保障	人员经费得到保障	人员经费得到保障	人员经费得到保障	人员经费得到保障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中长期	中长期	中长期	中长期	中长期	中长期	中长期
		群众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结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考核）综合满意度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补助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市级财政部门		龙岩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龙岩市卫健委
县级财政部门		各县（市、区）财政局	各县（市、区）主管 部门	各县（市、区）卫健局
资金 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300万元（闽财社指〔2020〕99号）	
		其中：财政拨款	3300万元（闽财社指〔2020〕99号）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	完善人口政策和社会保障制度，逐步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政策、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失衡、缓解独生子女伤亡死亡家庭的实际困难、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城乡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1200元/人/年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城乡部分计划生育低保家庭奖励扶助	≥2400元/人/年
			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补助	49-59岁：≥610元/人/月； 60岁及以上：≥710元/人/月
			符合条件的属于低保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补助	49-59岁：≥900元/人/月； 60岁及以上：≥1000元/人/月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补助	一级并发症每人每年6000元 二级并发症每人每年4800元 三级并发症每人每年3600元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二女节育奖励	360元/人 /年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新农合补助	4元/人 /年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贡献奖励	≥30元/人/月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群众知晓率	≥9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2%
			群众满意度	≥92%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局		
省级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市级财政部门		龙岩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龙岩市卫健委
县级财政部门		各县（市、区）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各县（市、区）卫健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342
		其中: 中央补助 (不含厦门)		2342
		地方补助		
总体目标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发展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较上年降低	
		公立医院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	较上年降低	
	质量指标	三级公立医院出院患者手术占比	较上年提高	
		三级公立医院出院患者四级手术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较上年降低或 ≤ 9.35 天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不含药品收入）	较上年降低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公立医院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增长比例	较上年降低
			公立医院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增长比例	较上年降低
			三级公立医院门诊人次数与出院人次数比	较上年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管理费用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例	较上年降低
			三级公立医院万元收入能耗支出	较上年降低
			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数占公立医院总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	≥77分
			公立医院门诊患者满意度	≥91分
			公立医院住院患者满意度	≥94分